**2018年3月12日新鮮出爐，**

**【中共修憲取消任期限制 習近平成萬年國家主席？！】**

對應範圍：選修公民與社會(下)第四課 中共中央政府組織

 中國兩會（全國人大與全國政協）於2018年3月5日至20日召開，本次集會最重要的就是要進行修憲，其中「刪除國家正副主席任期限制」一條，引發各界關注。

 根據《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》規定，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、副主席每屆任期同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，皆為5年，且連續任職不得超過2屆（即任期最多10年）。不過，2018年3月11日，全國人大會議以2958票贊成、2票反對票、3票棄權票，高票過關，刪除國家主席「連續任職不得超過2屆」的規定，也讓現任國家主席習近平至少可延任至2023年之後（習第一任任期自2013年開始）。

**＊刪除任期限制的理由**

 中共最高領導人在設計上屬「三位一體」，即黨（總書記）、政（國家主席）、軍（軍委主席）的權力一把抓。但總書記、軍委主席都沒有任期2屆的限制，因此為強化統一領導，也應該刪除國家主席的任期限制。

**＊中國修憲程序**

**＊各界對中共刪除國家主席任期限制的看法**

 早在2月中共中央委員會提出修憲建議時，提到刪除憲法裡國家主席連任不得超過2屆的表述，就引發高度的關注與討論。對於西方國家來說，原本預期中國在經濟高度發展後，政治制度可望朝向民主轉型。如今在修憲案通過後，可說是打破了這種幻想，中國反而轉向更為集權的強人政治。國際社會原本對川普治理下的美國存有高度的不確定感，而有轉向中國的態勢；然而，中國未來將權力長期集中於一人手上，或有可能因誤判形勢而帶來風險，亦增加國際社會的不穩定性。

 就臺灣而言，兩岸問題當然是中共有待解決的問題之一。有學者認為，在習近平獨掌大權後，對臺政策將以習的意志作為主導，較不會受到軍方鷹派意見的左右，不至於演變至兵戎相見的地步。但相對的，習近平在做法上將會更有彈性，例如硬的更硬（繼續打壓我國國際空間、軍艦繞臺）、軟的更軟（惠臺31項措施），當然也不排除會有其他新的舉措，這都是未來我國需要面臨的局面，應及早思考對策。